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的议案》，并于2024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审议本次回购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3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潘锦海	265,324,198	56.40
2	潘艺尹	19,075,602	4.06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73,000	3.99
4	瑞时私募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瑞时鹏来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408,000	2.00
5	北京大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时代价值成长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649,156	1.63

6	上海证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大稳健优享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349,510	1.56
7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东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421,500	1.15
8	曹黎明	4,084,212	0.87
9	李汉忠	3,414,116	0.73
10	林丽丽	2,387,100	0.51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潘锦海	265,324,198	56.40
2	潘艺尹	19,075,602	4.06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73,000	3.99
4	瑞时私募基金管理(广州)有限公司—瑞时鹏来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408,000	2.00
5	北京大时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时代价值成长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649,156	1.63
6	上海证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大稳健优享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349,510	1.56
7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东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421,500	1.15
8	曹黎明	4,084,212	0.87
9	李汉忠	3,414,116	0.73
10	林丽丽	2,387,100	0.51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